

##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9月9日上午10: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给各位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波先生召集和主持，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49号，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为确保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顺利进行，基于股东大会已批准的发行预案和授权，董事会同意，在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如按竞价程序簿记建档后确定的发行股数未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发行股票数量的70%，授权公司董事长经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后，可以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前提下，对簿记建档形成的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直至满足最终发行股数达到认购邀请文件中拟

发行股票数量的70%。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募集资金账户并授权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49号，批复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广州银行、交通银行开立的账户作为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

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人士具体办理募集资金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9日